

清晨的一份豆皮

明前茶

若不吃一份现做的豆皮,怎能说自己到过武汉?在池莉的小说中,每天要乘轮渡过江上班的青工们,会在摇晃不休的船上迅速干完一碗热干面,一滴卤水也不沾。其实,就我的观察,过江前买一包热豆皮更妙,豆皮装在船型的硬纸壳里,吃完后,过江人会找一个避风处张嘴,将纸壳子的一角倾倒,豆皮表面掉落的臊子,就像曲终人散后的小点心一样迷人:你会尝到微焦的肉丁,鲜香爽口的笋丁,肥厚的香菇丁,间或还有比山核桃

桃还小的糯米饭团……豆皮的美味,就在于这样的彩蛋。

吃豆皮的趣味再足,还不如做豆皮的现场更诱人。我去的那家店,店名用了主人的姓氏,就叫“老魏豆皮

店”。一大早,这里就涌满了晨跑归来的中年人,店主人老魏当场在一个扁平的铁锅上,开始他翻转豆皮的表演。他所用到的最重要的工具,竟是一个亮晶晶的大蚌壳,他说,蚌壳的弧度比任何刮刀都合适,不管是将磨好的米豆浆沿着锅沿倒入,瞬间刮成一张透亮的薄饼,还是将打好的蛋液覆盖其上,迅速将蛋液摊开,都要用到这个大蚌壳。

等金黄的蛋液在薄薄的米豆饼上接近凝固,就见老魏顾不得烫,一手持蚌壳,一手轻柔分离薄饼,等它从锅壁上分离后,老魏双手持锅,像甩印度飞饼一样将饼抛上半空,反过来接住,接着,他将锅从炉子上挪下来,将熟糯米饭揪成小团,在饼上耐心地铺成一个四方形,再把三鲜肉臊均匀地铺撒其上,同样铺成四方形,盖住糯米饭,再撒上芝麻与葱花,接着,用蚌壳将圆饼的四周向内铲起、压实,包住四方形的糯米饭,此时,难度更大的二次抛接开始了——老魏双手持锅,将厚实沉重的豆皮饼抛出,略上前半步,稳稳接住,只听“刺啦啦”地油珠爆响,米饼翻转向上的一面,已煎成金黄的虎皮色。最后,老魏竖起白色瓷盘,将四方形的豆皮横竖各切五刀,此时,葱花香、蛋香、肉香、香菇香、米豆香,随着36块小方块豆皮倒在木头案板上的酥脆声,达到了顶峰。

豆皮为什么不能用刀切?老魏解释说:豆皮表面酥脆,内里软糯,刀子太锋利,一刀下去,不是表皮崩裂,就是糯米饭粘在刀子上,哪像盘沿,切起来如此爽利。

排队买豆皮的,除了过江去上班的产业工人、西装革履的白领,多数是送孙子上学的老人家,带着一纸壳刚出锅的豆皮,小学生就能随着熙熙攘攘的电动车大军去学校了,孩子也知道,豆皮要热得烫嘴,才够鲜香,所以他们有本事戴着电动车头盔吃豆皮,在校门口下车时正好吃完。而一般负责接送孩子的老人,总会买一份刚够孙子吃撑的豆皮。

我在店门口的小桌上吃豆皮的时候,就听老魏媳妇在教育接过豆皮的胖男孩:“阿姨问你,你爷爷觉得豆皮的滋味怎么样?”

小胖子说:“爷爷讲的,他回家再吃早饭,他不饿。”

老魏媳妇意味深长地看着他说:“爷爷给你理书包,灌一肚子冷风送你上学,你觉得他饿不饿?”

孩子很聪明,立刻听出了其中的批评意味。空气似乎凝固了,爷爷的脸上有点讪讪的,带着宠溺孙子却被人戳穿的不好意思,老魏媳妇不管,她停下手卖豆皮的铲子,似笑非笑地盯着孩子。那小胖子的脸上,交织着一个备受宠爱的人,要将自己的美味分出去的犹疑,也交织着破壳而出的觉醒。终于,孩子下了决心,夹起一块豆皮,踮脚,送到了爷爷的嘴边。

那一刻,我相信,是爷爷一声不响的劳苦与奉献被看到的一刻,是孩子倏然长大的一刻,也是祖孙俩的感情水乳交融的一刻,单向给予的爱,变成了一场双向奔赴。

老人盼媳妇的心愿,在我读完一年级回家之前一直未能完成。这盼望持续了相当长的时间。

舅妈什么时候第一次来外婆家,我什么时候第一次见到舅妈,都已经记不得了。那位被外婆魂牵梦萦的舅妈,不过是位智商不高说话口吃的女人。与舅舅结婚后,印象中舅妈几乎没有走过亲戚。亲友圈子里,把她称作好人舅娘。

这位舅妈显然十分不中舅舅的心意,因此在家里地位低下。舅舅结婚后我不再有大段时间住过外婆家,是以婆媳如何相处我不得而知。

但是去年外婆去世后,最伤心的人,不是舅舅,不是老人的孙辈,不是我们,恰恰就是这位好人舅娘,她哭得死去活来。这位平时几乎不讲话的舅妈,反反复复地哭诉着:“你走了,我怎么办?”不知道在天国里的外婆,是不是也在担心这个问题?

所有的人好像都担心这个问题。

放在二十年前,也许这真是个问题。但是舅舅也已经七十二岁了,两个表妹基本都不在身边,他能够相依为命的,也只能是舅妈。今年过年去舅舅家时,发现舅妈还是挺充实的。



老屋的雪 张成林 摄

外婆去世时,享龄九十三岁。最后几年,老人家既聋且瞎,长期卧床,十分悲惨。

传说中的外公是位才子,算术一流,据说能用脚趾夹笔写字。外公去世于1962年,此时舅舅刚二十岁,正是风华正茂的年龄,在安徽省消防总队工作。外婆一人拉扯着母亲和姨妈在家,艰难度日。到了1966年,舅舅无法坐视这一切,把工作辞得干干净净,回到乡里。

见过舅舅年轻时的一张照片,戴着军帽,十分英武。母亲回忆说,村里的一位叔外公见外婆在家十分艰辛,伙同同族其他几个人给舅舅写信,说外婆太艰难,要改嫁,请舅舅速回。但舅舅坚决否认这种说法,他认为那种状况下,如果他不回来,这个家庭无法维持。舅舅从此就成了个地地道道的农民。

我1975年开始读书,在老家何庄小学读一年级。上了一个月学,被学校拒之门外,理由是年龄小了。我还隐隐约约记得,自己回家后坐在父母的房门槛上哭。父亲不忍,遂将我送到外婆家继续读一年级。而此前,我在外婆家已经住了四年。从两岁到七岁,我的大部分儿童时光,都是在外婆家度过的。

外婆十分疼我。虽然舅舅回家了,但生活条件异常艰苦,经常无油无盐,吃红锅。但在我的记忆里,我经常独自享有一小瓦盏辣椒炒肉。长大以后,那个小小的瓦盏是我永生难忘的记忆。

我从来没有感受到外婆家生活之苦,即便没油下锅时,用萝卜或者

其他蔬菜炒饭吃,对我而言都是享受。现在回想起当初的菜炒饭,仍然馋得很。

不仅如此,我在外婆家的童年生活完全可以定性为“多姿多彩”。

那一带人都知道葛干青(舅舅大号)外甥的调皮程度,可以上天。比如骂人很厉害,无论是平辈,还是长辈,凡不合意时,竟自破口大骂,毫不留情。到过年时,外婆引导我:你今天骂人,要大声地说“过年好”或者“纳福”。我试着“骂”了几个人,发现效果不佳,因为被骂者,居然笑嘻嘻地很高兴。遂一反外婆的叮嘱,回到从前的骂法,顿时效果明显。

我从小尚武,有个外号叫“尼姑”的叔舅,退伍归来,长得很英武,在我心中,那是十分的英雄。有段日子,天天缠着他学武术,只是未曾学得一招一式,倒是平日里自创了不少套路。比如从一丈多高的墙上跳下来,或者爬到池塘边数丈高的树梢上摆动树梢摇曳,无畏无惧,练得一身胆气。

大约尼姑被缠不过,有天郑重地告诉我:有门功夫比武术更厉害,叫作六术,可以教你。大喜,心向往之。尼姑说:六术的基本功要从鸡窝里练起,首先得学会钻鸡窝。于是,是夜外婆家的鸡窝里多了一个我。虽然时间不长,但鸡粪与灰土同在,挪动一下

年 轮

朱太平

则众鸡齐鸣的壮阔景象,是忘不了的。有了这份难忘,以至被舅舅从鸡窝里请出来一顿好揍,倒记得不具体了。反正外婆在关键时刻起了作用,挺身而出,救我于大棒之下。

舅舅不能酣畅淋漓地直抒胸臆,只好把怒火指向尼姑,具体过程,现在已无从考评,反正尼姑是挨了一顿老骂。

那些岁月里,一个五六岁的小泼皮,纵横乡里无敌手。非是我从小功夫过人,悉数要归功于外婆的全力呵护。外婆人缘极佳,因而我那让人无法忍受的调皮,从来没被邻人呵斥过。也许,这就是江湖上传说的面子。

外婆出身于本地一位远近闻名的老学究家庭。1990年代中期,我带妻子拜见外婆,妻子称赞外婆仍然一副大家闺秀风范。外婆家虽穷困,却经常高朋满座,胜友如云。一天里,或是东家送点菜蔬瓜果过来,或是西家过来找外婆诉烦心事,前后几十年,无人不说外婆的好。舅舅的严厉与外婆的宽爱,始终贯穿于我的童年。

记不得舅舅是哪年结婚的,但一定是1975年以后。当时舅舅虽然一表人才,但因为家里穷,一直未有对象。后来终于有人给舅舅介绍了现在的舅妈,于是每个黄昏,外婆就牵着我的手走到村口向北张望,盼着舅妈的到来。